**2020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宝丰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武泓昌宇咨字（2020）第003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度整体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宝丰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宝丰街道办事处

评价实施机构：武汉泓昌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

**目 录**

[一、自评结论](#_Toc23664) 1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_Toc30193)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_Toc26934)

1．执行率情况 ......................................................................................2

### 2．完成的绩效目标................................................................................2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2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2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3

[二、佐证材料 3](#_Toc12551)

[（一）基本情况 3](#_Toc28806)

1．单位支出情况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3

### 　　2．2020年度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5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5](#_Toc28806)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_Toc9699)0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10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11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1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3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3

（四）上年度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14

（五）其他佐证材料....................................................................................14

**2020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宝丰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武泓昌宇咨字（2020）第003号

**一、自评结论**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评价准则** | **准则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价等级** |
| 预算执行情况 | 20分 | 18分 | 优 |
| 项目产出指标 | 40分 | 37分 | 优 |
| 项目效果指标 | 40分 | 40分 | 优 |
| 综合绩效 | 100分 | 95分 | 优 |

我们接受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宝丰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宝丰街办事处”）委托，于 2021 年 6月 2 日至 6 月 18 日对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绩效”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我们根据《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湖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6]17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中共硚口区委 硚口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硚发[2020]3号）、《硚口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座谈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运用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等方法进行评分，该项目综合得分 95分，其中预算执行18分、产出37分、效果 40分。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将绩效评价评定等级标准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该项目评定等级为“优”。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数（调整后）为4,917.6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4,917.60万元，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支出主要从党建工作、区域服务、消防安全、辖区管理等方面设置了28个产出指标及6个效益指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支出辖区管理方面3个产出指标未完成：

（1）固定资产投资率；

（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固定资产投资挖潜殆尽；商贸业销售收入增长乏力。

本年度，以上问题仍然存在。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

①社区办公用房面积不足；社区文化活动阵地面积不足。

②多方联动机制、精细化管理及应急性处置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因疫情地摊经济的提倡，导致环境治理困难。

③固定资产投资挖潜殆尽。

④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目标无法完成。

⑤无法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15%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结合区民政工作要点详细制定工作方案；加强社区工作者管理、不断提高社区工作效率，更好为民服务。

### 2.深入推进“企呼我应”新模式，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开展多形式联系走访企业活动，持续优化宝丰企业服务联盟线下线上平台，打造K11品牌特色街，协调兑现重点企业扶持政策，夯实重点税源，力争启动军印长酒片、利北社区片征收，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加速辖区经济疫后重振。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支出情况

2020年全年预算数为4,917.60万元（调整后），年终决算数为4,917.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0.00万元，项目支出3,497.60万元。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年终决算数（万元） | 各项目支出占总支出比重（%） |
| 一、基本支出 | 1,420.00 | 1,420.00 | 28.88  |
|  人员经费 | 1,300.93 | 1,300.93 | 26.46  |
|  日常公用经费 | 119.07 | 119.07 | 2.42  |
| 二、项目支出 | 3,497.60 | 3,497.60 | 71.12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93.46 | 93.46 | 1.90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471.34 | 1,471.34 | 29.92  |
| 卫生健康支出 | 834.18 | 834.18 | 16.96  |
| 城乡社区支出 | 1,083.35 | 1,083.35 | 22.03  |
| 农林水支出 | 13.27 | 13.27 | 0.27  |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2.00 | 2.00 | 0.04  |
| 总 计 | 4,917.60 | 4,917.60 | 100.00  |

（2）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①党的建设工作

抓紧抓实宣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夯实党建基础工作，全面提升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深化“民呼我应”改革，提升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

②经济发展与项目建设工作

安全保稳定防反弹；产业发展加快复苏；招商引资稳步推进；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完成重大征收项目任务。

③公共服务工作

利用惠民资金改造老旧社区；全面提升政务服务质量；网格化管理数据处理；大力开展文体活动。

④公共管理工作

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强力推行垃圾分类；推进“精致环卫”行动；强化“门前三包”管理；开展各专项整治行动。

⑤公共安全工作

加强治安防范，积极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大检查工作；立足标杆创建，全面推进戒毒工作；坚持依法严惩，营造全民扫黑社会氛围；落实社区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

⑥综合工作

网上群众公共服务平台；人大政协工作。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2020年度宝丰街办事处从基层党建综合事务、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基层计划生育服务等八个方面设置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包含34个明细指标，详见附件3。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①通过项目绩效评价，能客观、公正地反映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项目规范管理、合理使用的情况、实施后实际达到的产出与效益情况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状况；

②通过整体绩效评价，总结整体绩效实施的做法和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加强2020年度整体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③培养复合型的绩效评价队伍，构建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的长效机制，打造财政资金绩效监管格局。

##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涉及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绩效4,917.60万元支出。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内容

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收集、学习相关绩效评价的文件、制度，传达有关的文件精神和具体工作要求，介绍绩效评价工作的目标、任务、要求、原则、评价方法和资料收集方法等。

②绩效评价组调取了项目文件，查询了相关资料，并从问卷调查、网络系统等途径获取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文件相互印证，了解2020年度整体绩效的运营和管理状况，与主管部门联系了解项目的特点以及评价目的。

③向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解、面访、调查，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的总体情况，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④与宝丰街办事处共同拟定问题清单与访问对象，安排实地调研事宜。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①听取宝丰街办事处相关部门关于2020年度整体绩效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的介绍。

②按照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规定的具体要求和制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

③开展现场评价工作，收集、核实相关资料，获取评价证据。绩效评价组深入项目执行单位以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多种形式采集信息，复核基础数据和评价证据；召开访谈会；完成现场评价工作各类表格的填报工作。

④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筛选、汇总、分析，提出补充资料、修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优化评价指标。

（3）分析评价工作内容

①根据现场评价工作获得的信息、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资料，对该项目进行定性、定量的评价，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完成评价工作表格的整理，形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

②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得出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③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发送给宝丰街办事处审阅，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形成正式报告文本。

④实施绩效评价报告三级质量复核，最终完成并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归档

对绩效评价工作资料进行整理，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并归档。

## 3.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①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和流程，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目标比较法、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②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③客观性原则。客观性原则也就是真实性原则，实事求是是绩效评价活动的根本要求。客观、公正，避免个人情感等主观因素的影响。同时，也避免外界因素的制约，以事实为依据，做出准确的判断、真实的评价绩效水平。

④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效能的紧密对应关系，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⑤发展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检查的目的是为了完善管理，促进和提高绩效，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价值。发展性原则要求在绩效评价的内容、方法、结果等方面都要有利于提高和发展财政支出资金绩效水平，这是绩效评价的出发点。发展性原则是贯穿绩效评价全过程的主线。

（2）评价指标体系

我们根据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设计了2020年度整体绩效支出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从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果指标三个维度，设计了8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49个具体评价标准，对2020年度整体绩效进行综合评价。

详见附件4。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标比较法、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①目标比较法。目标比较法是指通过对2020年度整体绩效的实际产出与预定目标的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绩效状况的方法。

②公众评价法。通过公众问卷、抽样调查等方式对财政项目资金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绩效评价小组对涉及2020年度整体绩效项目的社区居民进行了问卷调查，收集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有关证据，为本次绩效分析提供了有力支撑。

③统计计算法。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依据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④实地考察。绩效评价项目组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核实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⑤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值确定方面，一级指标采用《中共硚口区委 硚口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硚发[2020]3号）、《硚口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中确定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专项工作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特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三个一级指标的分值分别为20分、40分和40分；二、三级指标分值由绩效评价工作组依据各指标的重要性集体研究确定，具体评分根据评分标准确定具体分值。本次绩效评价等级依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将评分结果类型分为100%-80%（≥80%）、80%-50%（≥50%，＜80%）、50%-0%（＜50%）三种，相对应评价等级为优、良、差。

## 4.证据收集方式

绩效评价工作组首先从宝丰街办事处及其相关部门调取项目文件资料，从会计核算系统、记录搜集了部分资料，将所有文件资料汇集整理后，进行了案卷研究。然后将所有从案卷研究中获得的证据与从实地调研、座谈会、问卷调查、会计核算系统和宝丰街办事处中获得的证据汇集起来，对同一指标在不同文件资料中的证据进行对比、印证、核实和补充，经过验证和确定后得到了准确、可靠和有效的证据。最后，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证据进行了判断分析，形成评价依据。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宝丰街办事处2020年度整体绩效评价准则分值100分，评价得98分，评价等级为“优”。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评价得分为18分，评价等级为“优”。

（1）项目立项

①立项规范性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可靠，符合项目规范性要求；立项程序规范，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已通过宝丰街办事处集体决策 。

该项绩效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 3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总体上设定较为合理，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更清晰地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互匹配。但个别项目的满意度效益指标（100%）过于严格，设置不合理，扣 1 分；个别目标解释不够具体或不可衡量，扣1分。

该项绩效指标满分 8分，实际得分 6分。

（2）资金落实

①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4,917.60万元，已全部到位，到位率100%，满足了项目正常开展的资金需求。

②资金使用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预算资金4,917.60万元，实际支出4,917.60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该项绩效指标满分 4分，实际得分 4分。

（3）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超支超标准等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现象。

该项绩效指标满分 5分，实际得分5分。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评价得分为37 分，评价等级为“优”。

①产出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共3个，从区域发展方面评价，详细情况如下：

区域发展：地大扩大片正在按区要求做好相关前期准备工作，得1.5分；已组织各社区做好停车位和充电桩相关前期调查工作，得1.5分；新世界中心三期写字楼已竣工，得1.5分，满分4.5分，合计得4.5分。

②产出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共20个，分别从党建工作、区域服务、消防安全和辖区管理方面评价，详细情况如下：

Ａ、党建工作：党建宣讲46场，得1.5分；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10次，得1.5分；领导班子成员到下沉社区开展“初心如磐、使命在肩”主题党课活动13场次，得1.5分；基层党组织发放1000余份党内读本，得1.5分，满分6分，合计得6分。

Ｂ、区域服务：组织开展“科技企业申报高企”、“个体商户申报纾困贷款”的政企银企对接会2场，得1.5分；组织社区开展公益讲座、培训10场次，得1.5分；举办文化体育活动12场次，得1.5分；举办红色经典电影进社区活动9场，得1.5分；“门前三包”签订率达到100%，得1.5分，城市留言板案件286件，签收率、办结率和按时办结率100%，得1.5分，满分9分，合计得9分。

C、消防安全：消除1100余处安全隐患，得1.5分；开展消防安全讲座20余次，得1分；开展消防演练30余次，得1分，满分4.5分，合计得3.5分。

D、辖区管理：居家养老50张床位已采购完成，得1分；完成69处水箱重点点位整改，得1分；疫情期间共发放困难群体救助金281户，得1分；开展禁毒宣传18次，得1分；投资率80%以下，扣1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0以下，扣1分；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不足8%，扣1分，满分7分，合计得4分。

完成党建工作、区域服务、消防安全和辖区管理方面绩效目标，该项绩效指标满分25.5分，实际得分22.5分。

③产出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共8个，主要从数据处理、智慧城市和信访工作方面评价，详细情况如下：

Ａ、数据处理：网格中心全年对辖区内人、房数据维护率99%以上，得1.5分；人、房各项数据完整率99%以上，得1.5分；微邻里居民报事总数3072，五星好评率99%得1.5分，满分4.5分，得4.5分。

Ｂ、智慧城市：“智慧城管”平台应用签收率100%，得1分；“智慧城管”平台应用办结率100%，得1分，满分2分，得2分。

C、信访工作：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100%，得1分；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100%，得1分；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100%，得1.5分，满分3.5分，合计得3.5分。

完成数据处理、智慧城市和信访工作绩效目标，该项绩效指标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效益指标评价得分为30 分，评价等级为“优”。

效益指标共6个，从社会效益方面评价，详细情况如下：

社会效益：提前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入户摸排、以及输机工作，并接受区人普办的各项工作指导及检查，得6分；深入推进“企呼我应”工作机制，打造“企呼我应”工作室，组建“宝丰街中小微企业微信群”，联系走访对接企业800家次，帮助企业解决各类问题105个，得6分；加强对辖区重点楼宇、重点市场、重点酒店和20人以上小微企业的疫情防控和生产消防安全的宣传、检查，组建“宝丰街复工复产疫情防控企业群”，积极组织开展各类安全宣传活动，线上线下发放各类宣传手册，坚决杜绝疫情反弹，得6分；垃圾分类单位覆盖率达到100%，社区覆盖率达到100%。新增垃圾容器200个，新建垃圾分类站点28个，增设湿垃圾处理设施3个。图片整改1100余处，张贴垃圾分类宣传画800份，更换垃圾分类标签1000余份，得6分；按照“二级响应一级戒备”的总要求，不分昼夜，严格按照防汛预案要求，酷暑天气严格巡堤查险，经过一个月的日夜坚守，确保辖区安全万无一失，做到人在堤在，圆满完成防汛任务，得6分，满分30分，合计得分30分。

完成社会效益方面绩效目标，该项绩效指标满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满意度指标评价得分为10分，评价等级为“优”。

满意度指标共1个，从居民满意度方面评价，详细情况如下：

本次问卷共针对宝丰街办事处三个社区设计了 4个问题，分别从项目实施的整体满意度、惠民项目情况、辖区工作人员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卷，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对各社区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形式，对受益群体进行了问卷调查。本次问卷调查每个社区实际发放 30份，实际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经过对回收问卷满意度进行层层汇总分析、加权平均后，得到该项目受益群体综合满意度 95%，满分10分，得10分。

完成满意度方面绩效目标，该项绩效指标满分10 分，实际得分10分。

（四）上年度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本年度对上年度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加大关注和投入，但仍未完成相关绩效目标。

2.本年度完成情况：

（1）固定资产投资挖潜殆尽。近三年宝丰街无新开工项目，同馨花园二期已收尾，公交集团等城镇投资项目因成本压缩和疫情原因无投资计划，新世界三期项目香港总部正在逐渐压缩投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缺口3亿元（不含地大20亿元）。

（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目标无法完成。受疫情和油价下跌影响，高路油、高管油、道达尔经济销售额下滑严重，周大福销售额也持续萎靡，其他餐饮类、酒店类企业销售额持续下滑。

（3）无法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15%目标。宝丰街办事处纳入统计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共4家，全年工业产值略微上升，无法实现15%增幅目标。

（五）其他佐证材料

详见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2．调查问卷及汇总信息

2-1．调查问卷

2-2．调查问卷分析

2-3．调查问卷统计信息一览表

3．绩效目标一览表

4．评价指标体系一览表

5．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6．评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